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作为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重工”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中信重工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61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股）24,013.4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45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2,846.2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248.4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1,597.84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2024年7月2日出具了《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XYZH/2024ZZAA5B0470）。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依据《中信重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82,846.28万元。鉴于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公司2023年9月向证监会报送的《中信重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

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同比例调整，原定投资金额不变。调整后的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前)	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
1	面板箱体关键装备 生产线建设项目	42,036.35	37,375.10	36,811.88
2	高端耐磨件制造产 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18,003.38	15,559.30	15,324.83
3	重型装备智能制造 提升工程建设项目	18,508.00	5,058.00	4,981.78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 还银行借款	30,253.88	24,853.88	24,479.35
合计		108,801.61	82,846.28	81,597.84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重型装备智能制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金额	已使用 募集资金金额
1	面板箱体关键装备 生产线建设项目	42,036.35	36,811.88	8,632.51
2	高端耐磨件制造产 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18,003.38	15,324.83	-
3	重型装备智能制造 提升工程建设项目	18,508.00	4,981.78	4,988.00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 还银行借款	30,253.88	24,479.35	24,480.81
合计		108,801.61	81,597.84	38,101.32

注：重型装备智能制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含募集资金户产生的利息。面板箱体关键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含使用商业汇票支付金额 1,776.80 万元，该类款项已于 4 月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置换。高端耐磨件制造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已签订部分合同，部分工艺方案根据产业发展新要求、产品材质新配方正持续完善。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余额 (含利息)
中信银行洛阳 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2501830888	面板箱体关键装备 生产线建设项目	30,261.42
中信银行洛阳 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1501830895	高端耐磨件制造产 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15,450.06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本次涉及延期的募投项目为面板箱体关键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原定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面板箱体关键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已签订合同 15,494.48 万元，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8,632.51 万元。鉴于该项目采用了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部分生产线设备为非标定制，且部分设备需要进口，同时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市场及整体布局，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和合理运用，公司依据现有项目实际投入情况和谨慎性考虑，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具备继续实施的必要性。面板箱体关键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面板箱体关键装备批量化生产线和高端铸锻件生产线，属于关键基础件产业；关键基础件是机械制造工业的重要基础，几乎涵盖所有装备制造业，近年来，国家陆续发布了一系列政策，大力发展装备制造业，尤其是重点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装备国产化领域，在当前的国际环境及国家政策导向下，对应的产品有良好的市场需求。面板箱体关键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是公司培育高技术产业，践行国家战略的重要手段，符合产业政策，符合公司的发展方向。

项目具备继续实施的可行性。公司深耕行业近 70 年，聚焦高端装备制造主业，致力为国家解决“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坚定不移地推进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打造难以被复制和模仿的“硬科技”实力。目前公司已成长为国家级创新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是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矿山重型装

备、水泥装备制造与服务商。公司在重大装备及配套生产方面具有的丰富经验以及拥有的良好人员及技术储备使得本项目具有良好的实施基础。

截至目前，预计本次项目延期对该项目的预计收益未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优化资源配置，保持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防范募集资金使用的风险，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

四、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延期是基于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投资进度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向，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议情况及专项意见

2025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面板箱体关键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本次延期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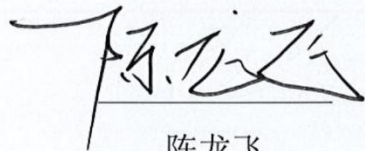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的适当调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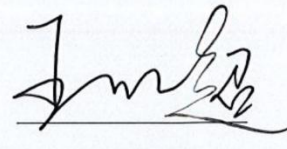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龙飞


王明超

